

面对面讲政策 心贴心护平安

市委金融办防非打非“五进”宣传筑牢金融安全“防火墙”

●本报实习记者 贾思敏

“阿姨,您扫这个二维码就能学到怎么识别高息理财骗局。”“同学,号称无抵押、低利息的校园贷可千万别轻信……”在呼和浩特的各个社区、农村、单位、网点和校园里,一场场生动且富有成效的防范和打击非法金融活动的宣传活动正在开展,吸引了众多市民踊跃参与。这是呼和浩特市常态化开展防范和打击非法金融活动“五进”宣传活动的生动缩影,展现了市委金融办为增强市民金融风险防范意识,从源头上遏制非法金融活动所作的持续努力。

今年以来,市委金融办深入开展防范和打击非法金融活动“五进”宣传活动,开展线上线下各类宣传活动300余次,线下参与群众达10万余人;线上播放微视频、公益广告1000余条,发布宣传作品、稿件200余条,阅读量

城市文明基层行

超10万次;依托公益短信、微信朋友圈等方式推广,覆盖人群高达290万人次。

在进社区宣传中,市委金融办联合公安反诈部门、属地社区、公益组织开展活动35次,聚焦养老、民间投融资中介、虚拟货币等高危领域,深入解析新型骗局话术,广泛推广防非打非宣教二维码,覆盖全市所有社区。在进农村宣传中,市委金融办针对涉农、资金互助等领域风险,发动村“两委”力量,在村委会广场等人流集中地开展联合相关部门开展宣传26次,用乡音方言结合真实案例提升农村居民防骗“免疫力”。在进单位宣传中,市委金

融办将《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条例》普法宣传送进106家企业。特别开展老年人防范非法金融宣传专场活动,现场宣传如何防范非法集资、养老诈骗、“套路贷”等反诈知识,发放宣传资料1000余份,接受群众咨询30余次。在进网点宣传中,市委金融办依托39家驻呼金融机构,举办活动近700次,覆盖群众4.6万余人;通过“厅堂微沙龙”、创意短视频等形式显著提升中老年人风险意识。在进校园宣传中,市委金融办于9月会同多部门走进内蒙古财经大学和呼和浩特职业技术大学,通过专题讲座、法官宣讲、有奖竞赛等形式,面向6000余名师生解析校

园网贷、征信修复骗局等陷阱,发放防非宣传二维码等宣传材料6000余份。

在深耕线下的同时,市委金融办积极运用新媒体拓展影响力。在多家媒体平台播放防非宣传视频,依托宣教二维码、微信朋友圈推广,覆盖人群超200万人次。同时在呼和浩特地铁1号线、2号线10个站点悬挂主题灯箱广告,形成持续性视觉警示,营造了全民参与的防非打非浓厚氛围。

下一步,市委金融办将不断推进防范和打击非法金融活动“五进”宣传活动,持续组织开展宣传教育。通过线下集中宣传及线上二维码法律政策解读、典型案例剖析、播放防非视频、投资风险教育等方式,全方位、多角度守护好群众的“钱袋子”,为维护首府金融秩序稳定、保障群众财产安全贡献力量。

呼和浩特市开展节前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督导检查

本报讯(记者 祁晓燕)国庆、中秋两节临近,为维护节日期间重点工业产品生产销售环节秩序,全力保障工业产品质量安全,有效预防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发生,连日来,呼和浩特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节前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督导检查

工作。此次督导检查主要针对重点产品、重点环节、重点场所,以电动自行车、消防产品、燃气用具及配件、儿童和学生用品、食品相关产品、危险化

学品等为重点。检查销售企业是否建立并严格执行进货检查验收制度、产品进销货台账,健全“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制度机制;销售的产品标识是否符合法律法规;是否存在伪造或者冒用强制性认证标志等;是否掺杂、掺假,以假充真,以次充好,或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等违法行为。此次督导检查共检查28家次,发现安全隐患11个,针对不同类型安全隐患已责令相关销售单位限期改正。

呼和浩特市交通运输行业工会联合会成立

本报讯(记者 祁晓燕 于亚军)近日,呼和浩特市交通运输行业工会联合会成立,标志着呼和浩特市交通运输行业工会工作迈上新台阶。

据介绍,呼和浩特市交通运输行业工会联合会由呼和浩特市交通运输局工会和网约车、巡游、货运行业企业工会等49家单位组成。市交通运输局、市总工会将着力维护行业从业人员权益,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推动完善劳动法律法规,为从业人员提供法律援助

和维权服务,增强从业人员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着力提升行业从业人员素质能力,助力行业发展升级,培养造就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的交通运输从业队伍,增强从业人员的凝聚力和向心力,营造积极向上、和谐奋进的行业氛围。着力加强工会自身建设,提高服务水平,不断提升工会服务职工、服务企业的能力和水平,使工会组织真正成为从业人员信赖的“职工之家”。

呼和浩特市第三届社区邻里节启幕

9月21日,以“邻聚力 共享家 共建美好幸福家园”为主题的呼和浩特市第三届社区邻里节启动仪式在团结公园举行。活动由呼和浩特市宣传部、呼和浩特市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呼和浩特市精神文明创建中心联合策划,通过主舞台精彩展演与展示服务区多元互动相结合的形式,为市民打造了一场邻里相知、相助、相融的暖心盛宴。

主舞台展演环节亮点纷呈,既有充满地域特色与文化韵味的文艺节目,也有传递家风力量、彰显文明风尚的温情分享。与主舞台同步开放的展示服务区,划分近邻·便民服务区、友邻·互动体验区、睦邻·文明共享区及“我们的家园”优秀活动展示区四大板块,设置24个展位、5个互动集章区域、1个淘宝邻里街及1个连廊区域,通过“便民服务+互动体验+文明宣传”模式,满足居民多样化需求。

据了解,本次社区邻里节启动仪式后,“邻里学”“邻里情”等五大系列活动将在呼和浩特市9个旗县区的各个社区、村持续开展。

■本报记者 杨永刚 摄



赛罕农投嘉仕园中缘:解锁亲子丛林冒险新玩法

●本报记者 杨彩霞 文/图

树影婆娑间,一道道矫健的身影在林间穿梭,孩子们系着安全绳,在离地数米的树上挑战自我。“妈妈你看,我爬到最高点了!”8岁的小游客王梓轩站在树顶平台兴奋地挥舞着手臂,而他的母亲在下方为他记录下这一勇敢瞬间。这个中秋国庆双节假期,呼和浩特市首个以丛林冒险为特色的亲子户外露营地——赛罕农投嘉仕园中缘将正式向市民开放。该项目位于赛罕区合林村北侧,建设总面积约276亩,最大亮点是倾力打造的丛林冒险区。

“呼和浩特市现有露营地30余家,但同质化较为严重。我们打造的树上冒险项目在青城是独一无二的。”赛罕农投嘉仕园中缘运营总监苏日娜告诉记者,园区利用成材多年的杨树林,设计了三条不同难度的线路:低空线路适合3—6岁幼儿,高空线路适合6—15岁学龄儿童,还有一条更具挑战性的线路适合12岁以上青少年和成人。

记者在现场看到,丛林冒险区由多种难度的关卡组成,包括悬空桥梁、网道、步道、木桶、秋千、索道等,游客需要完成树上攀爬和穿越等环节。尽



管是试运营期间,已有不少家长带着孩子前来体验。

“孩子平时在家就喜欢爬上爬下,这里有专业的安全设备,既让他释放天性,我们也放心。”正在等待孩子完成挑战的张先生表示,这种户外体验比让孩子沉迷电子产品更

有意义。

冒险固然精彩,但安全更是重中之重。苏日娜向记者介绍了园区的安全措施:“所有参与丛林冒险的游客都会接受专业培训。我们采用欧洲进口的安全装备,每个参与者都有全套安全护具。此外,园区配备专业安全员,

全部持有相关资质证书。”正在带领孩子穿戴安全装备的教练刘先生表示:“每条线路设计都经过严格测试,安全锁扣系统确保游客任何时候都与安全线连接。如遇孩子体力不支,我们的救援团队也能迅速提供帮助。”

来自回民区的李女士在体验后感叹:“一开始我还担心安全性,看到场地内的多重保护后就放心了。我女儿平时比较胆小,但在教练鼓励下完成了初级线路,看到她自信的笑容,我觉得这个体验太棒了!”

除丛林冒险外,园区还设有自助露营地、集市及餐饮区等功能区域。自助露营地规划了102个露营地,全部采用线上预约制。集市区域则设有6个集装箱铺位和10个租赁铺位,其中特别为赛罕区农产品预留了展示销售空间。

“我们不是简单的露营地,而是打造一个以农业为主题,以亲子家庭为核心的沉浸式体验空间。”苏日娜表示,除了刺激的丛林冒险,我们还设计了亲子课堂、萌宠乐园等互动项目,让家长和孩子能够一起参与、一起成长。”



冰轮之星 活力绽放

9月21日,由中国滑冰协会主办的2025年“冰轮之星·滑起来”系列赛事活动(内蒙古站)省级挑战赛在呼和浩特体育中心综合馆举行,来自呼和浩特、包头等盟市的13支代表队、100多名运动员参赛。

■本报记者 苗欣 摄

自治区首例! 新城区人民法院审理一起涉“虚拟数字人”著作权侵权案件

本报讯(记者 苗欣)近日,新城区人民法院审理内蒙古自治区首例涉“虚拟数字人”著作权侵权案件,依法判令被告李某赔偿原告甲、乙两家文化公司经济损失及合理开支3万元,该判决现已生效。

据了解,甲、乙两家文化公司联合举办“虚拟偶像”演唱会并在某视频网站独家直播。两公司认为,李某未经许可,擅自免费转播并分享演唱会视听作品,在多次要求李某停止侵权未果后,甲、乙两家文化公司向新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李某赔偿经济损失及维权合理开支等费用11万元。

新城区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视听作品是指摄制在一定介质上,由一系列有伴音或者无伴音的连续画面组成,并且能够借助适当装置放映或者以其他方式传播的作品。案涉“虚拟数字人”演唱会包含虚拟形象动态表演,其整体编排与创作投入符合视听作品的独创性要求,呈现流畅逼真的动画效果,且能够通过某视频网站直播,符合著作权法关于作品要件的规定,属于受著作权法保护的视听作品。

案涉虚拟形象的创作过程需要制作单位较大的投资、较高的技术水准以及复杂的团队协作等,根据两原告提

的证据,证明其对案涉视听作品部分歌曲享有相关著作权权利;甲公司作为演唱会主办方,负责整体策划与执行,证明其对表演内容的编排控制权;两原告共同承担场地、资金、技术及人员投入,符合“法人作品”的组织要件。综上,两原告对案涉视听作品享有著作权。

被告李某未经授权免费转播并分享演唱会视听作品的行为,使公众可以在其选定的时间和地点获得作品,构成对案涉作品广播权、信息网络传播权的侵害。

综合考虑案涉作品及作品性质、独创性程度、知名度及侵权人的过错程

度、侵权后果等相关因素,新城区人民法院依法作出判决,判令被告李某赔偿原告甲、乙两家文化公司经济损失及合理开支3万元。

本案为内蒙古自治区首例涉“虚拟数字人”著作权侵权案件,该案的审理明晰了新型创作成果的权利边界,明确此类视听作品著作权的归属及保护路径,能够有效遏制盗播、抄袭模仿等侵权行为,保障创作者与投资者的收益不被非法掠夺,有助于为市场主体提供清晰的法律预期和稳定的交易环境,营造尊重创新、保护版权的社会氛围。



文明有我 唱响青城

9月21日,由呼和浩特市委宣传部、呼和浩特市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主办,共青团呼和浩特委员会、呼和浩特市教育局、呼和浩特市文化旅游广电局共同组织,呼和浩特市文化馆承办的2025年“文明有我 唱响青城——讴歌北疆·歌游内蒙古”合唱展演活动在玉泉区大召历史文化旅游景区开幕,9支来自不同领域的合唱团轮番登场,从激昂的红色经典到婉转的草原歌谣,18首合唱作品既回望抗战历史,又展现新时代北疆风貌。

据悉,本次活动采用多场巡回演出形式,共举办3场,后续两场将在呼和浩特市文化馆群星剧场等场馆开展。 ■本报记者 王中宙 摄